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英飞特，证券代码：30058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9年1月28日、2019年1月29日、2019年1月3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8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 6,505.20 万元-7,255.8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幅度约为 160%-190%。

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计较 2017 年度有较大增幅的原因，一方面，是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加大市场推广力度，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主营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同时美元汇率的波动也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为有利的影响；另一方面，是作为比较基数的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502.02 万元）较小。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虽然呈现继续增长的良好态势，但相较往年由于材料成本及费用增加、产品利润结构变化、房地产折旧增加、汇率波动等原因导致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 2016 年同期降幅较大。

公司本次关于 2018 年度的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18 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1 日